

「促參投資契約期前終止之爭議解決機制」研討會

自政府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 20 餘年來，時可聽聞有促參投資案件因受大環境經濟或各種因素不得已提前解約，甚而進入仲裁、訴訟等求償程序。本研討會即邀請國內促參業界頂尖專家學者剖析促參案件在實務上所碰到的期前終止原因、問題及衍生爭議類型，及促參案件爭議解決機制成效進行分析探討。本研討會為免費報名，名額有限，歡迎共襄盛舉。

- 一、主辦單位：財政部推動促參司、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台灣工程法學會、亞太公私合夥建設發展協會
- 二、日期：民國 111 年 7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 三、活動形式：實體與線上會議並行(可擇一參加，參加線上會議者，將另以電郵通知會議連結)
- 四、會議地點：中華民國仲裁協會會議室(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376 號 14 樓)
- 五、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方式(<https://forms.gle/aMjcozFaZCA7NcvW8>)，或掃描以下 QR code
- 六、聯絡人：中華民國仲裁協會 傅先生 02-27078672 分機 15
- 七、議程

時間	議題	主講人/與談人
13:30-14:00	報到	
14:00-14:10	致詞	
14:10-15:25	期前終止原因、問題及衍生爭議類型之實務分析	主持人：孔繁琦律師 主講人：謝定亞教授 與談人：李建賢司長 蕭偉松律師
15:25-15:35	中場休息	
15:35-16:45	爭議解決機制成效探討	主持人：孔繁琦律師 主講人：王寶玲律師 與談人：許登科教授 金玉瑩律師
16:45-17:00	綜合討論	

* 本研討會算入仲裁人訓練及講習辦法第 13 條之仲裁人講習

* 參與本研討會得計入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政部 書函

地址：116055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
號

聯絡人：黃安強

電話：02-23228000轉8603

Email：achuang@mail.mof.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台財促字第111255160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研討會資訊.pdf）

主旨：檢送中華民國仲裁協會與本部推動促參司等單位訂111年7
月8日辦理「促參投資契約期前終止之爭議解決機制」研
討會議相關資訊，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依中華民國仲裁協會111年5月26日電子郵件通知辦理。

正本：內政部、國防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文化部、衛生福利部、科
技部、勞動部、僑務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國軍退除
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立故宮博物院、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
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各直
轄市及縣市政府

副本：中華民國仲裁協會

